关于开展基层卫生工作调研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卫生院、大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为进一步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精细化管理，深入推进苏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部绩效薪酬规范发放，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和政务公开制度，经研究决定自2023年8月中旬开始对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绩效薪酬规范发放，执行“三重一大”和政务公开制度情况等工作开展调研，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调研内容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情况。冠新基本公共卫生管理系统使用情况、老年人体检工作及高血压、糖尿病两病管理及随访工作，各单位对卫生室半年的基本公共卫生及基本药物制度实施的考核情况。

2、内部绩效薪酬规范发放情况。按照指导意见制定适合本单位的内部绩效薪酬考核方案或办法、指标及运行情况。

3、执行“三重一大”制度情况。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的集体决策和落实情况。

4、政务公开制度执行情况。设立公开栏，将政务信息应公开、尽公开落实情况。包括领导班子及分工、单位职能职责、上级文件及落实情况、工作规划计划及动态信息等。

5、统一集中采购政策执行情况。落实《关于电子卖场采购相关事宜的通知》（奈财字〔2021〕126号）文件情况。对已经明确采购规则电子卖场采购的，应通过内蒙古政府采购云平电子卖场采购。

二、调研日期

2023年8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调研对象

各苏木乡镇卫生院、大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四、调研方式

采取实地查看、查阅资料、听取汇报和座谈交流相结合的方式。

五、调研成员

组 长：卫健委副主任王向军

成 员：办公室、基层卫生股工作人员。

联系人：包金山

联系电话：13848050935

2023年8月10日